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国有土地出让程序,具 体购买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对购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发布 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 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低于 4,929 万元人民币参与竞拍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地块 所在地理位置为公司现有厂房斜对面,用地面积59.669平方米,鉴于该地在现厂房斜对 面,在整体规划及管理、运作等方面,都能较好的进行统筹安排,亦能满足公司未来发展 规划。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购买事宜。

本次土地购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 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出让方为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易对方与本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土地位置:台州市椒江区前所街道经二路以东、纬二路以北 JQS040-0106-02(标准地)出让地块;
 - 2、出让面积: 93,560 平方米;
 - 3、土地用途:工业用地(标准厂房);
 - 4、出让年限:工业用地50年;
 - 5、容积率: 1.5≤容积率≤2.5;
 - 6、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50.0%
 - 7、建高: 建高≤40.0 米
 - 8、 竞买保证金: 986 万元
 - 9、竞地价起始价: 4,929 万元。

四、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是基于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求。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